

“双减”背景下家校社协同育人的主体责任边界探析

黄映旋, 曹二磊

宁夏大学教师教育学院, 宁夏 银川

收稿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录用日期: 2024年11月28日; 发布日期: 2024年12月6日

摘要

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入, 提升教育质量, 贯彻实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家庭、学校和社会三者之间的协作关系日益重要。在“双减”政策下, 学生负担重, 家长重成绩, 学校追求升学率等问题需得以解决。“双减”旨在明确家长、教师和学校在社会协同育人中的角色和责任, 为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助力。通过分析相关文献和研究成果, 针对家长对教育的期望过高、学校教师专业能力不足、社会资源闲置过度等问题, 提出家校社三方应明确各自的主体责任, 并积极发挥各自的优势, 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关键词

“双减政策”, 家校社协同育人, 主体责任

Exploring the Boundaries of Main Responsibilities in Family-School-Community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in the Context of “Double Reduction”

Yingxuan Huang, Erlei Cao

School of Teacher Education, Ningxia University, Yinchuan Ningxia

Received: Oct. 30th, 2024; accepted: Nov. 28th, 2024; published: Dec. 6th, 2024

Abstract

With the continuous deepening of education reform, improving the quality of education, and

implementing the fundamental task of “cultivating virtue and nurturing people”, the collaborativ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milies, schools, and society is becoming increasingly important. Under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issues such as heavy student burden, parents’ emphasis on grades, and schools’ pursuit of higher education rates need to be addressed. The “double reduction” aims to clarify the roles and responsibilities of parents, teachers, and schools in social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and to assist in promoting students’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By analyzing relevant literature and research results, it is proposed that the three parties of family, school, and society should clarify their respective main responsibilities and actively leverage their respective advantages to jointly promote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students, in order to address issues such as high expectations of education from parents, insufficient professional abilities of school teachers, and excessive idle social resources.

Keywords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Family-School-Community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Main Responsibility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这三大子系统在教育体系中扮演着不同的角色,近年来,家校社协同育人的研究热潮日渐高涨,已经逐步成为一个热门话题。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1],阐明家校社的共同目标是协同育人,需要三方由松散且不成系统的交流与合作过渡到制度化的合作[2]。家庭与社会教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出台后备受关注,亟须构建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学校、家庭、社会教育新模式。

2. 家校社协同育人的价值意蕴

家校社协同育人是指家庭、学校和社会三方通力合作,共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朱永新教授曾言:“学校、家庭和社区不是相互孤立的教育‘孤岛’,而是彼此联系、互相补充的‘孤岛’。在政府的引导下,家庭、学校、社区合作共育,将会达到最佳的教育状态”[3]。家校社协同育人既是当代教育根本任务的要求,也是响应教育改革的必然趋势。在当今多元化、信息化的社会背景下,教育不仅是学校的责任,家庭与社会的参与同样至关重要。

1972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学会生存——教育世界的今天和明天》报告中提出“终身教育”的思想。从纵向上看,终身教育从一个人出生到死亡,贯穿始终,涵盖了各个教育发展阶段。从横向上看,包括每一个人从学校、家庭、社会各个不同领域受到的教育,实现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三者有机结合[4]。家庭作为教育系统中最基本的社会单位,需要承担的任务也为重中之重。家庭是启发孩子思想的人生第一所学校,也是孩子遮风挡雨、感受温暖情怀的港湾。因为孩子接触不到任何家庭以外的参照标准,从小在父母身边耳濡目染,把父母的语言信息和非语言信息吸收起来,构建自己的普世真理。家庭教育要注重营造温馨有爱的家庭环境,真正的爱会给孩子带来内心的丰盈、安心和温暖。与此同时,家庭教育还需要尊重孩子的身心发展规律和个体差异性,教会是非曲直判断,注重情感教育和品德培养、塑造独立完善的人格魅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断培养一代又一代

可堪重用、能担大任的时代栋梁是我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需要。

人的全面发展是教育的根本目的, 学校教育作为教学的主要场所, 传道授业解惑是最基本的要求, 而人格的塑造和价值观的培养、创新能力以及批判性思维养成等综合素养是教育的关键环节。此外, 社会是一个大舞台, 为学生呈现五彩缤纷的“节目”、为学生提供实践机会、为学生体验多元文化的魅力贡献其得天独厚的优势。三者在教育过程中的相互补充和支持, 为学生构建了一个全方位、多层次的成长环境, 共同为学生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撑。

3. 家校社协同育人主体责任边界的现实问题

主体责任常用于法学、管理学、政治学和社会学等领域。从法学的层面来看, 指的是个体或组织在其所从事的特定事务或活动而需要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从教育的层面来看, 指的是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等在教育教学、学生管理、经费保障等方面的责任。马克思恩格斯指出: “作为确定的人, 现实的人, 你就有规定, 就有使命, 就有任务, 至于你是否意识到这一点, 那都是无所谓的。这个任务是由于你的需要及其与现存世界的联系而产生的” [5]。每个人都有需要承担的责任和任务, 同样高质量的教育离不开家庭、学校、社会三者共同承担的教育责任。然而, 现实中家校社三方协同育人的责任边界模糊不清, 部分家长以及社会组织作为协同育人的主体, 却将其责任推卸给学校, 置身事外、高高挂起, 致使学校担负着重大的教育压力。关于家校社协同育人的主体责任产生的问题, 主要有传统观念桎梏、角色定位不清、教育目标分歧三方面。

3.1. 教育观念桎梏

春秋时期诸侯争霸, 对人才的渴求愈加强烈, 有理想抱负、雄韬伟略的贤人得各国重用, 孔子“学而优则仕”的教育思想孕育而生。随着国家的发展、社会的需要, 唐朝科举制的推行更是将“学而优则仕”的思想贯彻的淋漓尽致。天下读书人为了求取功名, 日夜寒窗苦读, 做到了家事国事天下事, 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只求能科举中榜、飞黄腾达、光宗耀祖。在这种文化“熏陶”下, 读书就是唯一的出路, 只有读书才能做官。当今社会虽已不推崇做官, 但“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思想已在广大家长的脑海里根深蒂固。

目前, “双减”政策虽已实施, 校内看似减负增质, 但家长对校外培训机构的需求只增不减, 学生的学业负担变相增涨。由于社会各行各业内卷严重, 使得家长不得不将更多的精力放在孩子升学、未来就业方面, 出现的“唯分数、唯文凭、唯论文”等问题皆是教育功利化的倾向。家校社协同育人的教育目标有分歧, 反映了不同教育主体在理念、方法乃至利益诉求上的差异, 更揭示了教育目标多元化与协同性之间的张力。首先, 教育目标既是教育活动的出发点, 也是其归宿点, 决定了教育工作的方向与内容。然而, 在家校社协同育人的过程中, 由于各主体所处的社会环境、文化背景及角色定位不同, 其教育目标往往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学校教育仍未成功转型, 受“应试教育”的影响, 智育在五育发展中仍占主导地位, “分数论”仍是学校教学的重中之重, 忽视了学生教育的发展, 从而导致全面发展难以落实到位。韦伯提出的社会分层理论将财富、权力和声望作为分层的三个标准, 同时还将“地位群体”和“政党”、“阶级”并列[6]。在现代社会中, 高学历高文凭往往成为划分社会阶层的重要标准之一, 社会作为一个筛子, 筛选出“三六九等”人, 拥有高学历和高文凭的个人更容易被社会优先“预订”, 获得优质的就业机会、更高的社会地位和更好的经济待遇。由于“教育内卷”、竞争激烈, 社会教育机构假借教育之手谋取利益, 制造教育恐慌, 使得家校社协同育人成为“无效教育活动”。作为一个复杂多元的系统, 其教育目标往往通过市场机制、文化潮流、社会规范等多种途径间接作用于个体, 具有很强的灵活性与变动性, 但也易于导致短期利益与长期价值之间的冲突。正是因为三者对教育目标不一致, 使得家校社

三方在育人过程中难以形成合力, 在育人理念、培养方式等均出现相互抵触的现象。

3.2. 角色定位不清

在教育生态系统中, 家庭、学校与社会本是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三大支柱, 共同承担着培养未来社会栋梁的重任。家校社各主体的责任既存在一定的交叉, 又有一定的边界。然而, 角色定位不清的问题, 如同一层迷雾, 遮蔽了三者间应有的清晰界限与有效协作的路径。

首先, 近年来部分家长由于工作繁忙, 便将孩子送往学校交由老师教育, 将教育孩子的重任落到老师身上; 部分家长则是由于自身文化水平不高, 便将教育的任务交由学校全权代替, 将本该由家庭承担的责任, 分散给学校; 部分家长“唯分数论”、“升学论”, 孩子考试成绩差以及升学升不上, 就将责任全部归根于学校, 学校成为众矢之的、群起围攻的对象。有的家长还过分要求教师课后加班加点给孩子“开小灶”, 对教师的正常教学工作指手画脚, 试图干涉学校教学问题, 导致家庭教育的缺失或越位。

其次, 对于学校而言, 教育是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是一颗心捂热另一颗心。教书育人、立德树人是教育的主旋律。然而, 在应试教育压力下, 部分教师变相施压家长给孩子上课, 让家长帮助辅导学生顺利完成学校安排的任务及作业, 本不该由家长承担的责任推诿给家长, 以此来减轻教师的教学负担, 造成教育功能的僭越。学校是教育系统中最强有力的主角, 一切教育活动始于学校, 更是未来教育发展必不可少的领头羊。但学校在引导家长参与教育过程、构建家校合作机制方面存在明显不足, 未能充分发挥家庭在协同育人中的积极作用, 使得主体责任意识淡薄, 难以共同推进学生综合素质的发展。最后, 社会作为更广阔的学习与实践场域, 其育人功能往往被忽视或边缘化。社会理应为青少年提供丰富的社会资源、正面的价值导向和良好的社会环境, 但网络上不良污秽的信息、社会上出现的各种不良风气却侵蚀着青少年的精神世界, 使得难以明辨是非、人云亦云。同时, 社会上存在的变相的隐形培训机构为了满足部分家长对教育焦虑, 打着“素质教育机构的名号”开启“一对一辅导班”、“游学研学”等高价辅导课型。这不仅破坏了良好的教育生态环境, 还致使社会教育资源分布不均, 加剧教育不公平的现象。对此, 家校社三方的角色定位、教育责任含糊不清, 难以强化共同育人的良好格局。

3.3. 协同机制不完善

首先是家庭和学校沟通方式单一, 导致信息传递不畅。开家长会和学校和家长平时见面沟通的主渠道, 学校老师邀请开家长会时, 许多家长不情不愿、认为开会是个负担、累赘, 浪费家长的时间。事实上, 家校联系的机会很少, 开家长会既是家长了解孩子在校表现以及身心健康等问题的好机会, 又是老师加强与家长的紧密关系, 大部分家长难以体会学校的苦心, 使得家校深度协同育人工作力度不足; 其次是社会资源与家庭和学校对接不上。由于学校与社会教育组织缺乏沟通平台, 未形成有效的协同育人机制, 一直以来都是各自为营, 学校想要获取相对应的社会资源难于上青天; 家庭一直将学校视作教书育人的主角, 却忘记了社会教育组织对增强孩子未来发展竞争力、适应力能有极大的助推效果。家校社三者的沟通机制闭塞不通, 限制了彼此之间的深入合作、促使误解和矛盾频发。

此外, “当前我国协同育人工作推进过程中, 政府各部门职责尚不明确, 且部门间缺乏有效的联动沟通机制, 存在不联不通的现象, 导致多方有责, 责任却难以落实的问题突出” [7]。教育部门虽在家校社协同育人中处于主导作用, 但其职责边界较为宽泛, 难以提供具体的实施方案和责任清单。譬如协调学校与家庭、社会资源的对接, 以及如何评价协同育人的效果等问题, 尚未明确相应的指导原则和措施; 民政部门作为社区建设和社会组织管理的重要角色, 对引导和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参与教育活动, 为家庭提供必要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以及促进家庭、学校与社区之间的有效互动等方面的任务分工不足; 文体等部门握有极其丰富的文化、体育资源, 在家校社协同育人如火如荼开展过程中, 如何实现资源利

用最大化的原则来设计并实施校园竞赛活动, 来丰富课余生活乐趣、开拓学习视野、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但跨部门间的资源共享合作平台尚不健全, 致使资源闲置和浪费、降低了育人的效果。

4. 家校社协同育人主体责任的实践路径

教育是一个国家最重要的民生事业、是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优秀人才给社会和国家提供创新技术、推动国家各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并提高国家的国际影响力。人才的成长和发展离不开家校社的协同合作, 家校社协同合作依然任重而道远。家校社三者要明确自身的主体责任边界, 助力推动构建家校社共同体, 实现新时代协同育人新路径。

4.1. 消解教育观念桎梏, 释放教育创新活力

由于孩子的学习能力和认知思维千差万别、家长应尊重个体差异性, 顺应教育规律, 合理设定孩子的学习成长目标。与此同时, 家长要科学安排时间, 放下一些繁杂琐碎且无关紧要的事务, 给予子女有效的陪伴和真切的关爱, 引导和鼓励子女培养良好习惯, 帮助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8]。学校举办的家庭教育指导和家校互动中, 家长应学会如何正确地掌握家庭教育的知识和方式, 并积极地加入到家长委员会的相关工作中去, 全面了解学校的正常教育和教学工作, 主动配合学校依法依规对学生进行管理。另外, 子女在家中的思想情绪、身心状态和日常行为表现要及时与学校沟通交流, 争取做到零问题, 双向互动形成良性循环[8]。与此同时, 家长可以利用节假日和休息日等闲暇时间与子女开展户外参观游览, 如社会劳动、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一方面帮助子女接近大自然、拓宽眼界, 增长见识。另一方面, 有助于加深父母与子女之间的情感纽带, 增进亲子关系的紧密联结, 这是家庭教育中不可或缺的一环。

传统的“应试教育”时代已经过去, 新时代的教育改革是极具挑战的。学校要为学生营造自由、愉悦、宽松的成长环境, 鼓励学生保持好奇心, 勇于探索未知领域, 鼓励创新精神。为了培养有批判性思维和创新思维的人, 为了适应社会对人才的高要求, 学校要改变已有的教育观念, 根据国家基础教育课程改革要求, 培养可堪大任、能为国家做出贡献的时代新人, 让整个社会的教育风气呈现一片正气, 为教育的创新释放活力。未来是充满可能性的, 要让教育既能为当下学生的需要做准备, 更为未来生活做准备, 因此家校社需要共同着眼于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教育观念, 发挥各主体的优势。

4.2. 明确学校主导角色, 助推教育提质增效

学校是传道授业解惑的主阵地, 其主导角色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是先进的教育理念。学校要改变陈旧的课程理念、教学理念和评估理念, 把“因材施教”的教育理念贯彻到整个课堂教学过程中[9]。同时学校应紧跟时代发展, 贯彻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 而非一味追求升学率和分数。其次是建设一支优秀的师资队伍。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提到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不仅要求师德师风过硬、还应具备扎实的专业素养, 好的老师带给学生的是心灵上的滋润、是人格上的健全、是成就大丈夫的引路人。学校要加强教师专业培训、组织教师队伍交流、激励教师不断提升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 让教师成为受人尊敬、令人心生向往的职业, 从而呼吁更多的优秀教师投身教育事业, 为国家贡献力量。另外学校教育提质的主渠道是高质量课堂教学, 教学是学校教育最为关键的环节, 学校教学内容应紧跟时代步伐及时更新, 将最新的科研成果和社会热点问题引入课堂当中, 引发学生思考, 使其掌握前沿知识; 同时, 学校教育提质的主抓钩是高品质作业。“双减”提出的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的要求, 学校需明确分类作业的数量及难度层次, 提高作业设计的质量。作业应以核心素养为导向, 依据学生的实际能力和教学目标, 高效且系统地设计出符合学生年龄特点和学习规律的作业, 体现素质教育的基础性[10]。同时提倡教师创造性地布置个性化家庭作业, 探索家校社协同作业, 加强作业与

家庭生活, 社会生活与家庭生活的联系[9]。

最后, 增强学校、家长和社区等多方合作关系, 充分利用校内资源, 通过多样化的方式开展课外教育活动, 以满足学生多样化的学习需求, 并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后服务。同时, 应发挥校外活动场所如少年宫和青少年活动中心的作用, 充分调动社会资源。学校必须认真承担起其教育和教学的职责, 对学生在校园内的思想情感、学业进展、行为举止以及身心发展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了解, 并与家长沟通, 掌握学生在家的生活状况。学校应主动加强与家长的日常交流, 通过电话、微信、网络等多种渠道, 维持家校之间的持续联系, 有效促进学校工作的顺利进行。社会各界也应给予学校更多的关注和支持, 共同营造良好的教育生态环境, 为推动我国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4.3. 构建协同工作机制, 发挥主体育人作用

家校社作为教育系统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共同致力于学生的教育和成长。爱普斯坦提出了著名的交叠影响域理论, 他认为“家庭、学校和社会三方的频繁互动对学生的发展产生了相互重叠的影响”[11]。那么, 如何实现家庭、学校和社会三方的有效互动, 形成协同育人的合力? 如何构建一个以学校教育为主导, 家庭教育、社会教育为补充, 共同促进发展的教育合作体系? 第一, 建立家校社协同开展教育的组织机制。目前, 我国大部分中小学都成立了家长委会, 部分地方成立了由当地教育局、关工委、妇联等等部门组成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 各类学校也成立了家长委员会[12]。但这些家庭教育指导机构相互独立, 难以与学校、社会教育协同合力, 形成家校共育的领导机制[2]。因此, 协调现有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和其他机构的力量, 建立统一的家校社协同育人管理机制。譬如, 成立一个专门的部门或委员会来负责家校社的协同工作, 确保家校社之间的有效沟通和合作。

第二, 提高家校社主体育人的专业水平。家庭教育要明确定位, 家庭是孩子的第一所学校, 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 家长要主动学习与与时俱进的教育方法和教育理念, 以便更好地用科学的教育方法引导孩子身心健康发展。其次, 学校教育要提高教育质量, 加强教师入职前的培训力度, 入职后也要不定期地对教师的教学进行抽查评价。另外, 培训教师现代化数字素养, 使其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进行教学。同时, 学校要基于“全面发展”这一根本目标, 改变过去“唯分数”的教育观念, 将教学重点放在培养学生的“健全人格”、“综合能力”等。学校教育既要基于学生身心发展规律, 关注个体的差异性; 又要遵循社会发展的需要, 培养人的社会性。因此, 学校要五育并举育新人, 以学生的人格发展和社会性发展为主线, 推动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9]。最后社会教育组织方面要针对相关部门, 进行相关的宣传、教育和辅导讲座, 使社会参与、监督和帮助的责任得以确定, 并定期对社会团体进行评估, 确保社会教育的品质[10], 从而提升协同育人的实践成效。

5. 结语

关于家校社协同育人, 不是家庭、学校和社会单向互动的过程, 而是相互支持和合作的双向耦合过程。针对当前家校社协同育人面临的挑战, 明确三者协同育人主体责任边界, 最大程度地发挥家校社三方主体力量, 为学生创造一个全方位的发展空间。综上所述, 唯有家庭、学校及社会各界携手合作, 增进彼此间的沟通与理解, 方能达成真正的协同教育目标, 共同为学生的全面成长开辟更广阔的空间。

基金项目

2020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新时期西北民族地区乡村教师教育能力建设研究”(20BSH059)。

参考文献

[1]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N]. 人民日报, 2020-

11-04(001).

- [2] 廖婧茜, 龚洪. 家校社协同育人的责任伦理[J]. 民族教育研究, 2023, 34(1): 13-20.
- [3] 朱永新. 家校社合作激活教育磁场[N]. 人民日报, 2019-06-05(009).
- [4]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 [EB/OL]. 2019-02-23.
http://www.gov.cn/zhengce/2019-02/23/content_5367987.htm, 2022-08-18.
- [5]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0: 329.
- [6] 虞满华, 卜晓勇. 马克思与韦伯: 两种社会分层理论比较[J]. 贵州社会科学, 2017(4): 30-36.
- [7] 边玉芳, 张馨宇. 新时代我国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 中国电化教育, 2023(2): 40-46, 54.
- [8] 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EB/OL]. 2023-01-17.
<http://www.moe.gov.cn/>, 2023-12-15.
- [9] 韩天骄, 苏德. “双减”背景下学校教育提质的内涵、价值、路向[J]. 中国电化教育, 2022(5): 42-48.
- [10]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EB/OL]. 2021-07-24. <http://www.moe.gov.cn/>, 2023-12-15.
- [11] 罗颖, 曹宇. 交叠影响域理论视野下家校社协同生涯教育研究[J]. 教学与管理, 2023(27): 65-70.
- [12] 邵晓枫, 郑少飞. 新形势下的家校社协同育人: 特点、价值与机制[J]. 现代远程教育研究, 2022, 34(5): 82-90.